

我们组织自从 2016 年 11 月 28 日批准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以来非常赞同、重视、贯彻执行十项原则。

我们组织二年以来主要的工作就是发动世界各国的志愿者积极参与植树造林，治理荒漠化土地，改善地球生态环境。这二年来在我国的内蒙古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的乌兰布和沙漠和多伦县的浑善达克沙地植树造林。在磴口种梭梭树 5,000 亩，3,000,000 棵，在多伦县种植樟子松 2,000 亩，共计 160,000 棵。从 2004 年开始植树至今共植树约 700 万棵，存活率在 85%以上，将三万亩沙地变为绿洲。

我们组织非常尊重每个人自由参加的权利，绝不强迫志愿者勉强参与。从未有过漠视与践踏人权的行爲。每年参加我们植树造林的志愿者有一千人左右。他（她）们都是基于深刻认识到植树造林，治理土地荒漠化，改善生态环境非常重要和紧迫，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万世的伟大事业。所以他（她）们都是自愿承担对环保的责任，非常积极参与，有力出力，有钱出钱。而且不仅自己参与，还向家人、亲戚、朋友以及周围接触的人们宣传这一活动的深远意义，动员他们一起来参加这项活动。凡是来参加我们组织的植树造林活动的人们，通过亲身感受，加深了他们对治理生态环境重要性和刻不容缓的理解，于是他们会更加积极、更加主动投身到这项活动。多年来电视、报刊、网络都会介绍和宣传我们植树造林的事迹和成就，因此，参与我们活动的人们越来越多，环保理念越来越深入人心。

由于我们的工作人员都是真正以改善环境为己任来的，都是自觉自愿的，因此不存在任何强制性劳动的问题，也绝无歧视行为存在。彼此之间相处和睦、友爱，为了一个共同的环保目标一起努力工作。

我们的工作在内蒙古沙漠植树造林就是为了改善环境，对环保承担责任。

我们反对各种形式的贪污，并采取必要的，严格的预防措施屏蔽、杜绝贪腐的可能

性。具体操作如下：所有给我们的植树捐款，都是 100%汇到全国妇联下设的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或内蒙古自治区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当我们植树造林需要使用款项时，我们必须向这二个基金会提出书面申请，然后由他们审核我们的使用目的和项目是否正当，植树造林是否达到预期效果（存活率 85%以上），如果审核合格，他们将款直接汇到承接项目的单位。此外，凡是以上二基金会收到单位或个人给我们植树造林的捐款，我们会督促基金会开具捐赠收据并将收据寄给我们，再由我们转寄给捐赠者。我们是这样实现我们与基金会对捐款的相互监督，从而避免贪腐行为的发生。

我们组织还开展宣传植树造林有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如易解放理事长到学校如上海外国语大学、公司等单位进行演讲。2017 年 11 月 17 日我们在上海松江举办大会，来自全国各地的志愿者三千多人参加，起了非常强大的宣传效果。我们不仅在上海而且也在其它城市如 2017 年和 2018 年 3 月 12 日分别在无锡市和太仓市举办宣传活动。总之，我们组织还不遗余力地宣传植树造林，改善生态环境的意义和必要。

由于我们组织的在环保方面的出色工作和成就，易解放理事长荣获来自政府和其他方面多项褒奖，如 2016 年、2017 年荣获全国最美志愿者奖，全国文明家庭奖，2017 年的全国归侨侨眷先进个人奖、2018 年全国文明家庭奖等等。我们将褒奖看作是对我们组织的鼓励和鞭策，促使我们为环保事业更加努力地工作和付出。

NPOGREENLIFE

2018 年 11 月 18 日